

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主体信用评级调升为“AAA”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

- 前次主体信用评级：“AA+”，“12 桂冠 01”、“12 桂冠 02”
信用评级：“AAA”
- 本次主体信用评级：“AAA”，“12 桂冠 01”、“12 桂冠 02”
信用评级：“AAA”。

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》和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（简称“桂冠电力”或“本公司”）委托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（简称“大公国际”）对桂冠电力及公司债券“12 桂冠 01”、“12 桂冠 02”的信用状况进行跟踪评级。

大公国际在对本公司所属行业及 2015 年以来的经营状况进行综合分析评估的基础上，结合外部经营环境变化等因素，出具了《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主体与相关债项 2016 年度跟踪评级报告》（大公报 SD[2016]153 号），评级报告对桂冠电力的主体长期信用等

级由“AA+”调升至“AAA”，评级展望维持“稳定”，“12 桂冠 01”、“12 桂冠 02”的信用等级维持“AAA”。

本公司董事会认为，本次主体信用等级由“AA+”调升至“AAA”，有助于本公司未来运营中扩大融资渠道，降低融资成本，助力公司业务的进一步发展。

《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主体与相关债项 2016 年度跟踪评级报告》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 年 6 月 7 日